

本人因個人因素，無法繼續執行「水產品產銷履歷驗證」，特立此切結書，自行向 貴中心提出驗證資格終止之要求，並且保證驗證資格終止後不再發出涉及相關內容之宣導，以及生產或發出產銷履歷驗證標誌之標籤、證明文件及宣導品等，並於7日內回報驗證標章使用情形及庫存品數量。

如本人未遵守以上約定，致損害第三者及國立嘉義大學農產品驗證中心之權益時，立切結書人願負賠償之責及法律上一切責任，並拋棄先訴抗辯權，恐口說無憑特立本切結書為據。

此致

國立嘉義大學農產品驗證中心

立切結書人(簽章)：

身份證字號：

住 址：

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

年

月

日

以下驗證中心填寫		
審核人員	行政組長	中心主任
證書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繳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遺失 標章產品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收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使用 廣告文宣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撤除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使用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另安排現場查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書面資料確認	結果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
終止日期	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(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產銷履歷系統已上傳)	